

# 法医临床鉴定问题与对策分析

孟 龙 蒲海宁 孟 晓

山东泽宇法医司法鉴定中心 山东 泰安 271000

**摘要：**法医临床鉴定是通过法医学和临床医学理论和技术或者专门知识，通过现场活体检查、书证审查等方式，对法律上有关活体医学问题进行鉴别和判定。如伤情、伤残、医疗损害、护理依赖、骨龄（活体）等的鉴定。通过法医临床鉴定，能够提供客观、科学的证据，协助司法机关做出正确的裁决，保障司法公正和社会稳定。然而，法医临床鉴定也存在一些问题和影响，如评定时机掌握水平低、司法鉴定方式不完善等，这些问题可能影响到司法判决的公正性和准确性，因此需要不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完善，提高法医鉴定的专业水平和科学性。

**关键词：**法医临床鉴定；问题；对策

近些年，我国法律体系的革新步伐越来越快，与此同时，司法鉴定工作也得到了进一步的优化。在司法活动中，属于关键性内容的就是法医临床鉴定，工作中要为鉴定质量提供保障，从而为我国法律体系运行提供维护作用<sup>[1]</sup>。法医司法鉴定中，有关从业人员要具备相应的从业资格证，基于对伤者伤情的鉴定，保证鉴定结果真实可靠<sup>[2]</sup>。但从工作现状来看，受到诸多因素的影响，法医司法鉴定中尚有不足存在，给最终司法鉴定结果带来了不同程度的影响，这也会导致法律体系维护成本大大提高。对此，必须深入研究工作现存问题和解决措施，以切实巩固司法鉴定事业有序发展的基础。

## 1 法医临床鉴定概述

法医通过自身医学知识的应用，就个人或事件进行鉴定（如损伤程度、伤残等级等）的过程就称之为临床鉴定，也可以说是一种伤情鉴定<sup>[3]</sup>。同时，通过这项鉴定工作还可对鉴定有关对象的劳动能力丧失程度、医疗依赖、护理依赖、人身损害与疾病因果关系判定等。不仅如此，该工作还可对活体医疗纠纷进行鉴定，如医疗过错评定、医疗损害后果评定、医疗过错与损害的因果关系评定。法医临床鉴定的主要意义在于为刑事侦查提供线索，为司法审判提供证据，为民事调解提供技术支持。<sup>[4]</sup>

## 2 法医临床鉴定问题分析

### 2.1 评定时机掌握水平待提升

掌握评定时机指的是在适当的时间进行鉴定，确保获取准确的结果。因为一些证据可能会随时间而变化或消失，尤其是延迟或提前鉴定可能会导致证据的失真或不完整性<sup>[5]</sup>。因此，掌握评定时机就是在案件发生后及时进行鉴定，以确保鉴定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但从法医临床鉴定情况来看，常见的问题之一就表现在无法精准把握鉴定时机上<sup>[6]</sup>。一方面，在鉴定提前进行的情况

下，鉴定偏重问题会出现，如本来是轻伤，却鉴定成了重伤；另一方面，在鉴定延后的情况下，会产生鉴定偏轻的问题，如本来是重伤，却鉴定成了情伤。上述问题出现的最主要原因是鉴定工作开展中，未能具体分析伤情，导致无法精确评定当时的伤情、后果，而这方面问题之所以出现，根本原因就是鉴定实际的把握水平处于待提升的状态<sup>[7]</sup>。法医临床鉴定中，在无法精确掌握评定时机的情况下，司法部门面临的案件审查压力会大大增加，同时也会直接影响到其他当事人。

### 2.2 司法鉴定的方法有待完善

通过实践了解到，鉴定中常出现的问题还包含方式方法不够健全、完善。如活体检验中，缺少规范化的流程，该方面检验是鉴定当事人身体情况的一个重要途径，要保障鉴定结果的可靠性、详细性<sup>[8]</sup>。而在缺少规范流程时，则很难全面且细致检查当事人，这会致使最终鉴定结果不具备清晰表达效果，也无法为最后的司法程序提供可靠依据<sup>[9]</sup>。司法鉴定中，不可或缺的关键参考依据就是临床资料，比如当事人住院记录、各检查资料等。一旦这部分资料收集缺少全面性，会影响鉴定结果，也无法与当事人实际情况相匹配。此外，缺少全面鉴定分析的情况下，鉴定结构也会受到一定的影响。法医从业人员一般要基于活体检验、临床资料，全方位鉴定、分析当事人各方面情况，若某一内容的分析活动未能开展，或未执行对应的流程，自然不利于鉴定结果对当事人病情的反映，导致鉴定结果公信力随之丧失的同时，案件发展、结构走向都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 2.3 部分鉴定结果不具备可靠性

法医临床鉴定时，某些鉴定结果可能会受多种因素的影响而出现不可靠或不确定等情况，如证据的完整性和可靠性、鉴定技术的限制、鉴定人员的专业水平以及

法律等<sup>[10]</sup>。当部分鉴定结果不可靠时,可能会导致案件的审理出现问题,影响司法公正和判决的准确性,甚至可能导致错误的定罪或释放。从技术限制的角度进行分析,它指的是某些鉴定方法可能存在局限性,无法提供完全可靠的结果,如某些检测技术可能对样本数量或质量有要求,若无法满足这些要求,结果可能不可靠。对于主观判断而言,是说在一些情况下,鉴定结果可能受到法医从业人员主观判断的影响,这也会导致结果的偏差或不准确。另外,技术水平不足也是影响鉴定结果、导致鉴定结果不可靠的一个重要因素,如个别从业人员可能缺乏足够的专业知识或经验,无法正确执行鉴定工作,从而产生不可靠的结果<sup>[11]</sup>。

#### 2.4 个别从业人员业务水平一般

业务水平一般指的是从业人员可能在专业知识、技术水平或者操作能力上存在一定的不足或者局限性。这种情况可能会影响到鉴定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从而对案件的判决产生负面影响。如个别从业人员业务水平不足可能导致鉴定过程中的失误、误判或者主观偏见,进而影响案件的公正审理和判决结果。因此,个别从业人员业务水平的提升和监管是保障法医临床鉴定工作质量的重要环节。造成上述问题的原因可能体现在三个方面:首先,教育与培训不足。有些从业人员可能没有接受足够的教育和培训,无法掌握鉴定所需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其次,经验不足<sup>[12]</sup>。即使接受了培训,但缺乏实践经验也会影响从业人员的业务水平。最后,职业道德问题。个别从业人员可能由于职业道德问题而影响其业务水平,如不诚实、不专业或不负责任的行为。

### 3 法医临床鉴定的有效对策

#### 3.1 准确把握评定时机

评定时机的准确性至关重要,这涉及到证据收集、分析和鉴定的时机选择,会直接影响案件的审理和结果。为掌握精确评定时机,需要从业人员详细分析案件的类型、性质,因为不同类型案件可能需要在不同的时机进行鉴定,如在一起涉及尸体的案件中,尸体的腐败程度可能会影响鉴定结果,因此需要在尸体尚未腐败或者腐败程度较轻的时候进行鉴定<sup>[13]</sup>。在确定鉴定时机之前,要确保相关证据的充分收集和有效保存,如现场勘查、证物提取、病历记录等,若证据不完整或者遗失,将会影响到鉴定结果的准确性。确定鉴定时机时,应考虑到司法程序和法律的要求,因为一些案件可能会有严格的时间限制或程序规定,需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鉴定。

#### 3.2 规范司法鉴定方法

法医临床鉴定往往会涉及诸多的流程和复杂的工

作,所以部分从业人员往往会在冗余内容中投入大量时间、精力<sup>[14]</sup>。与此同时,为促进鉴定效率的提高,一些人员也会简化部分内容,以便清晰且真实鉴定结果的快速获取。但这种情况下,就可能会出现不遵守司法鉴定流程的情况,鉴定方法的不规范,自然会影响鉴定结果。对此,就需要从业人员规范司法鉴定方式,要详细分析各案件,将活体检验工作贯彻落实,也要全方位收集临床资料,使鉴定分析不够全面、不够精确的问题得到规避<sup>[15]</sup>。在临床鉴定中,法医从业人员也应避免以伤者、或案件其他当事人单方叙述为依据,对客观事实结论进行直接推倒,要为事实结论客观、公正提供保障,此时鉴定和鉴定结果的公正、真实才可以得到更好的保障。

#### 3.3 保持客观公正态度

研究和实践表明,法医临床鉴定的全过程都要呈现出严谨性,而在这项工作中决定从业人员行为和鉴定结果的基础要素就是态度。秉持客观、公正态度进行司法鉴定是确保鉴定结果可靠性的关键之一<sup>[16]</sup>。这就需要从业人员具备高度的专业精神和道德准则,以客观、公正的态度出发,确保在鉴定过程中不受到任何个人或外部利益的影响,只根据事实、证据、科学方法进行判断和鉴定。在这方面,法医从业人员鉴定活动的开展中,建议先围绕案件本身、当事人情况进行深入、全面地分析,在此基础上,整理简单词语,并为写作文字内容的清晰、详细、逻辑性提供保障,继而科学进行案件分析,使直接获得结论、省去中间论证而获取结论的一系列不良情况得到有效规避。分析案件或当事人的过程中,分析过程要呈现出详细性,内容也要突出简洁化的特征,尤其是所选描述语言上要避免出现理解、认知层面的歧义,将案件情况、结论推导出来,通过鉴定结果对客观事实进行针对性、客观化反映。

#### 3.4 业务学习提升水平

法医临床学的综合性特征十分突出,既与法医学相关,又与临床医学相关。而它的工作重心体现在司法领域活体医学问题的处理、解决上。所以,鉴定活动具体开展中,往往不同于常规的临床诊断。尤其是这项工作对从业人员知识储备、技术水平提出的要求较高,如医学知识、法医实践技术、法律知识等,也要做到对各司法鉴定标准的了解、掌握目的,使各种问题得到科学、合理处理,继而通过自身工作实现最精确鉴定结果的提供。从以上内容开看,法医临床鉴定是一项高度专业化的工作,从业人员需要不断学习和提升自己的业务水平,以适应社会的需求和科技的发展。如积极参加相关的培训和学习课程,包括法医学、法医毒理学、法医病

理学等方面的知识和技能培训。同时,阅读相关的专业书籍、期刊和论文,了解最新的科研成果和技术进展,不断更新自己的知识,也要参与相关的学术交流和讨论,与同行进行经验交流和学术探讨,开阔自己的视野,提高专业水平。另外,还应积极参与实践工作,通过实际操作和案例分析提升自己的鉴定能力和经验积累,并定期进行自我评估和总结,发现问题并及时改进,不断完善自己的业务水平。

#### 结束语

总之,现阶段法医临床鉴定中,由于诸多问题的存在影响了鉴定结果的可靠性,导致其作为证据的作用逐步丧失,所以有必要结合现存问题分析优化、改进方法。未来,随着法医学和临床医学的发展,法医临床鉴定将更加精细化、专业化。尤其是在不断的发展中,可能会出现更多新技术应用于鉴定过程中,如基因检测、神经影像学等,这样一来,可进一步提高鉴定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同时,法医临床鉴定的法律地位和社会作用也将得到进一步的提升,为司法实践和医学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支撑。

#### 参考文献

[1]周智露,陈捷敏,刘瑞珏,等.眼损伤后伪装、夸大视力下降39例法医临床鉴定分析[J].中国司法鉴定,2023(5):52-56.

[2]余坤,王玉.损伤分析与法医临床鉴定的关系及实施要点[J].法制博览,2024(3):91-93.

[3]白璐,王京,戴秀蕾,等.法医临床鉴定中视力减弱补偿率问题思考(附1例报告)[J].现代养生,2023,23(18):1419-1420.

[4]邓甲明.卷首语[J].中国司法鉴定,2016(1):123-125.

[5]李幸,谭利华.SPECT骨显像在法医临床鉴定中的应用[J].法制博览,2023(28):97-99.

[6]寸玉先,杨杰,张淑忠,等.法医临床鉴定中鼻骨骨折法的妥善运用[J].法制博览,2022(22):80-82.

[7]罗孝炼.脊柱损伤法医临床鉴定中运用多层螺旋CT与磁共振成像技术的效果[J].法制博览,2022(18):116-118.

[8]夏文涛,方建新.法医临床鉴定技术运作管理和风险管控关键点[J].中国司法鉴定,2021(4):86-92.

[9]赵虎,薛丽.浅谈法医临床鉴定中的精神障碍问题[J].中国法医学杂志,2021,36(4):341,352.

[10]牛俞杰,张凯,李娟.鼻骨骨折法医临床鉴定中的要点和难点[J].法制博览,2021(30):114-115.

[11]董榕波,刘三军,万良元,等.68例胫骨平台骨折治疗终结遗留损伤的CT分型与法医临床鉴定[J].医学与法学,2021,13(3):95-97.

[12]马莉莉.法医临床鉴定中损伤分析的作用及应用要点[J].法制博览,2021(16):125-126.

[13]尚晓娟.成人无骨折脱位颈脊髓损伤的法医临床学鉴定分析[J].健康必读,2021(16):127.

[14]王旭,朱琳.法医临床学与新冠疾病有关的鉴定问题及思考[J].中国法医学杂志,2020,35(2):128-133.

[15]蒋劲鹏,黄晓燕.影像学检查在法医临床学人体损伤鉴定工作中判定困难的原因及对策[J].世界最新医学信息文摘(连续型电子期刊),2020,20(21):150-151.

[16]何金水.外伤性脾破裂经缝合修补术治疗的法医临床鉴定1例[J].法制与社会,2020(11):108-109.